

公開類	
年報	次年6月底前編報

90.05.15交統九十字第005101號函核定修訂

編製機關	公路局(各區監理所)
表號	2522-90-10

## 公司 汽車運輸服務概況及資本支出

中華民國 年

項 目	單 位	總 計	上 半 年 (1至6月底)	下 半 年 (7至12月底)
現有車輛數	輛			
客運人數	人			
延人公里	人公里			
貨運噸數	公噸			
延噸公里	噸公里			
運輸收入	元			
客運收入	元			
貨運收入	元			
其他收入	元			
資本支出	元			
住宅(宿舍)	元			
非住宅用房屋	元			
其他營建工程	元			
新車之購置	元			
其他運輸工具及設備	元			
機器及其他設備	元			
附 註				

填表

審核

主辦業務人員

主辦統計人員

機關長官

資料來源：根據各汽車運輸業各種會計報告資料編報。

填表說明：1.本表應填報3份，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，1份送本局監理組（運管科），1份送監理所會計室，1份自存。

2.現有車輛數以當年6月底及12月底在使用中及尚未使用之車輛，惟不包括業已報廢之舊車及已訂購尚未實際到達之車輛。

3.新車之購置指從國外或從汽車製造廠購入全新車輛，如係購自舊車，則應記入其他運輸工具及附註欄內。